滨海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调整高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等议事协调机构人员组成的通知

高新区各部门及单位:

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高新区管委会决定调整高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等议事协调机构人员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高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夏青林

常务副主任：龙 苗

副 主 任：陈进红 韩 林 崔同湘

成 员：办公室、党建部、组织人事部、纪委、网信办、群团工作部、经发局、科技局、法制办、财政金融局、社发局、人社局、城环局、规资局、建交局、商促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政务办、资产管理办、华苑综合办、海洋综合办、京津合作办，高新消防救援支队、塘沽消防大队、海泰派出所、渤龙派出所、新河派出所、新北派出所、交管办公室，海泰集团安全管理部门、国资公司主要负责同志。

高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应急局。办公室主任由杨威同志担任,副主任由余弢同志担任。

二、高新区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

主 任：夏青林

常务副主任：龙 苗

副 主 任：陈进红 韩 林 崔同湘

成 员：办公室、党建部、组织人事部、网信办、群团工作部、经发局、科技局、财政金融局、社发局、人社局、城环局、规资局、建交局、商促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政务办、资产管理办、华苑综合办、海洋综合办、京津合作办，高新消防救援支队、塘沽消防大队、海泰派出所、渤龙派出所、新河派出所、新北派出所、交管办公室、杭州道交警大队、驻区武警部队，海泰集团安全管理部门、国资公司主要负责同志。

高新区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应急局。办公室主任由杨威同志担任。

三、高新区减灾委员会人员

主 任：夏青林

常务副主任：龙 苗

副 主 任：陈进红 韩 林 崔同湘

成 员：办公室、党建部、网信办、群团工作部、经发局、科技局、财政金融局、社发局、人社局、城环局、规资局、建交局、商促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资产管理办、华苑综合办、海洋综合办、京津合作办、高新消防救援支队、塘沽消防大队、海泰派出所、渤龙派出所、新河派出所、新北派出所、交管办公室、杭州道交警大队、驻区武警部队、海泰集团安全管理部门、国资公司主要负责同志。

高新区减灾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应急局。办公室主任由杨威同志担任。

2022年11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